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2023年度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三级事项 | 四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对象 | 主动公开 | 依申请公开 |
| 法定基础信息 | 机构职能 | 机构设置 |  | 机构设置、部门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等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领导信息 |  | 负责人的姓名、现任职务职级、性别、民族、出生年月、学历学位、政治面貌、照片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内设机构 |  | 内设机构设置、 职能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下属事业单位 |  | 下属事业单位设置、 职能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政府采购 | 实施情况 |  | 及时规范公开集中采购实施情况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机制建设 | 业务培训 | 部门培训计划与开展情况 | 每年制定并公开年度培训计划，按照计划开展或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情况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工作推进 | 部门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 | 每年制定并公开部门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政务公开工作机构 | 部门分管负责人 |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并公开相关文件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重点领域信息 | 行政执法公示 | 事前公开 | 行政执法人员名单 | 及时规范公开行政执法人员资格清单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执法岗位信息 | 及时规范公开行政执法岗位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行政执法主体清单 | 及时规范公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服务指南 | 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等信息；编制并公开本机关的服务指南、执法流程图；服务指南明确执法事项名称、受理机构、审批机构、受理条件、办理时限等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公示内容 | 及时规范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权限、依据、程序、监督途径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重点领域信息 | 事后公开 | 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 及时规范公开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每年1月31日前公开上年度总体情况。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执法结果信息 | 按时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执法结果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环境保护 | 依法行政 | 行政强制 | 办理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行政处罚 | 办理行政处罚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本级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行政许可 | 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监督检查 |  | 生态环境监督检查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公共服务 | 办事指南 | 办事依据、程序、时限，办事时间、地点、部门、联系方式及相关办理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权责清单 | 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并根据法律法规立改废释情况、机构和职能调整情况等，及时调整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在权责清单调整后20个工作日内。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重点领域信息 | 环境保护 | 行政管理 | 环境预警提示信息 | 环境预警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实时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工作信息 | 业务工作信息、生态环境执法检查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重点领域信息 | 环境保护 | 其他行政职责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 备案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 省、市等督导组督办问题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按照有关要求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重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 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建设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政策文件 | 与生态环境有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文件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重点领域信息 | 环境保护 | 公共服务事项 | 污染源监督监测 | 涉大气、水、固废等环境质量监督检测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 | 环境保护政策及业务办理事项相关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生态环境统计 | 污染物排放总量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污染源信息发布 | 涉危废排污企业、排污类型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生态环境质量信息发布 | 涉水、大气、土壤等环境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  | 及时更新并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清单要素包括抽查依据、对象、内容、方式、比例和频次等方面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抽查计划 |  | 抽查计划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 |  | 集中公开抽取情况和抽查结果，并按相关规定公开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结果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自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公开。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其他重点领域 | 政府工作报告 | 任务分工与监督 |  | 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工作的相关任务分工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成效与举措 |  | 执行措施、实施步骤、责任分工、监督方式、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后续举措等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  |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年度工作报告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每年1月31日前公开上年度总体情况。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公众参与 | 部门受理答复 |  |  | 答复公众关于生态环境问题的咨询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简单常见问题咨询的答复不超过 3 个工作日。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意见征集 |  |  | 意见收集情况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  | 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政府信息获取方式；政府信息公开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互联网联系方式等）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  | 本单位历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每年1月31日前公开上年度总体情况。 |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 | 政府门户网站 | √ |  | √ |  |